## 高雄市立新莊高中【教師個人】平板電腦借用申請單

· 圖書館資訊組 112.8.22 修訂。編號:

申請時填寫						
單位/科別		申請日期				
申請人		申請人連絡電話				
申請用途				<u>'</u>		
APP 需求						
借用期間	年	月	日至	年	月	日
借用數量	平板(車)編號:					
申請人簽名		承辦人簽名				
歸還時填寫						
歸還日期						
平板狀況	□正常 □故障,說明:					
申請人簽名			承辦人	簽名		

▲填寫此表者,表示已明白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
▲整學期借用者須學期中至少一次公開授課,並於期末提供教學成果,以利回報國教署平板電腦使 用狀況。